

國立聯合技術學院八十九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九十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四樓西側會議室

主席：代理校長 戴正芳

紀錄：詹壁卿

出席委員：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如簽到單）

壹、清點人數及宣布開會

貳、宣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及執行報告：

第一案

提案單位：會計室

案 由：本校建教合作實施辦法，請 准予備查。

決 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提案單位：會計室

案 由：請審議「教職員宿舍網路建置工程」所需經費一百萬元，納入九十年年度預算執行。

決 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提案單位：會計室

案 由：請審議「行政處室電腦硬體統一採購」所需經費二百萬元，納入九十年年度預算執行。

決 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提案單位：會計室

案 由：請審議「教育部補助計畫設備配合款」所需經費三百七十五萬元，納入九十年年度預算執行。

決 議：由各該系、科九十年年度分配預算項下支應。

第五案

提案單位：會計室

案 由：請審議學生宿舍全面裝設冷氣所需經費八百萬元，納入九十年年度預算執行。

決 議：一、照案通過。

二、住宿學生增收使用冷氣費，每月五〇〇元。

第六案

提案單位：會計室

案

由：請同意運用校務基金自籌經費進用編制外約聘僱人員案。

決

議：原則同意，須依規定程序辦理進用。

第七案

提案單位：會計室

案

由：請審議校史館所需設備經費約一〇〇萬元，納入九十年年度預算執行。

決

議：照案通過。

第八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請審議改善本校第一、二教職員宿舍寢具及加裝冷氣設備案，預估約四百八十萬元，納入九十年年度

預算執行。

決

議：一、照案通過。

二、宿舍冷氣電費由使用者付費。

三、寢具材質之選擇移請本校宿舍管理委員會開會決定。

第九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請審議改善全校通話系統為虛擬總機系統，約需一百萬元，納入九十年年度預算執行。

決

議：一、照案通過。

二、各系、科電話費仍應分開計費。

三、宿舍電話費由使用者付費。

參、主席報告：

一、目前政府經濟資源有限，政府補助校務基金之教育經費要滿足各校所提需求，是絕對不可能的，各委員對各項工程及教學研究所需財源規劃責任重大，面臨教育市場的競爭，未來學校推廣教育的經營，應朝非同步網路教學模式去構思，師資部份亦擬借助中央研究院大師級教授，引導本校研究風氣，培育研究生的研究領域，以及培育卓越發展所需的師資，在廿一世紀知識經濟理念下的教育，要有創新、富創意的思考，來突破國際化全球化的教育理念。

二、停車問題一直是本校的最痛，爭取推廣教育之前提，必須在短期內設法改善停車場的空間，如何有效使用校地，又不破壞整體景觀，請各委員能提供寶貴意見，解決燃眉之急。

肆、業務報告：

會計室報告：

- 一、提供上年度決算數（如附件一——三頁）本年度截至五月份作業收支概況（附件四——六頁）及下年度概算預估調查表（附件七——九頁），請各委員參閱。
- 二、下年度原擬編列派員出國之國外旅費一八〇・四萬元，經教育部審查小組審查，全數遭刪除。
- 三、列入校務基金之收入，上年度（一年半）利息收入決算數（含應收利息）為九八三萬餘元，本年度預估利息收入可達六〇〇萬元，另八十九學年學分班提撥約五〇萬元，管理費預估亦可提撥約一〇萬元。

伍、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會計室

案由：請審議九十一年度概算新興計畫案。

說明：一、九十一年度概算預估表於九十年三月廿三日送相關主管機關審核。

二、固定資產投資計畫各單位提出需求數據相當龐大，依據教育部會計處九十年四月十一日通報規定各校新興計畫不得超過五千萬元。

三、基本需求數係依據學生人數、班級數、共通性費用標準依案伸算數據加上收支對列合計數，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提案單位：進修推廣部

案由：九十學年度進修部擬擴大開辦學分班，以增闢財源，請准予備查。

說明：一、依據本委員會設置要點第四條第四項「關於校務基金財源之開闢」辦理。

二、各學分班之開設由各系系務會議通過，經教育部核備後開辦。

三、預估推廣教育學分班將有一百萬元盈餘，充作校務基金財源。

決議：照案通過並請積極朝非同步網路教學規劃。

第三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請審議「立德樓電源改善工程」所需經費五百萬元，納入九十年下半年度及九十一年度預算執行。

說

明：立德樓建造於民國七十八年，其電源設備依據當時各樓層使用科系所提之需求設計。惟近年來各科系用電設備不斷增加，各樓層電力設備明顯不足而經常跳電，造成使用單位不便。為改善此現象，擬依各系所提電力改善需求，逐樓層增設電源電力設備。

決

議：一、納入九十年年度預算並補辦預算。
二、修正後通過。

第四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請審議「地下蓄水池改善工程」所需經費參佰伍拾萬元，納入九十年下半年度及九十一年度預算執行。

說

明：本校蓄水池構建於地下已不符合飲用水管理辦法，應儘速改善以維護全校師生飲用水安全。

決

議：一、納入九十年年度預算並補辦預算。
二、修正後通過。

第五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請審議「立德樓電梯增設工程」所需經費陸佰伍拾萬元，納入九十年下半年度及九十一年度預算執行。

說

明：立德樓建造於民國七十八年，新建當時只設計施作一般客用電梯乙座，近年由於該座電梯使用頻繁且未能提供殘障學生使用，為改善此現象，立德樓使用系科紛紛建議，擬增設乙座十五人份客殘用電梯，以改善本項缺失。

決

議：一、列入九十年年度預算案。
二、修正後通過。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中午十二時）